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扬攻坚指办函〔2026〕2号

关于《扬中市沿江布点七参数空气微站建设方案》的 批复

镇江市扬中生态环境局：

你单位报送的《扬中市沿江布点七参数空气微站建设方案》已收悉，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入库申报指南(2025-2026年)>的通知》要求，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扬中市沿江布点七参数空气微站建设项目

二、项目地点：扬中市

三、项目内容：安装七参数微型环境空气质量在线监测系统（另含气象五参数），安装空气微站共35套，其中，扬中生态环境局1套，沿江布置34套。监测参数为：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颗粒物（PM₁₀、PM_{2.5}）、一氧化碳（CO）、臭氧（O₃）、TVOC、气象五参数（风速、风向、空气温度、相对湿度、大气压力）。通过对沿江传输通道布置的空气质量监测站点提供的系统化监测数据的深度

分析，及时捕捉外来污染传输过程，为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提供本地化监测数据，提升区域污染预警和应对能力，为优化区域环境管理措施提供科学依据与数据支撑。

四、项目资金：本项目总投资 229.25 万元。

五、请你单位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落实，保证项目质量、确保项目发挥效益。

此复。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2026年6月25日

